



## 甄思洪事迹

甄思洪，男，汉族，1964年8月出生，苍山县长城镇冯村人，生前系该村民兵队员。2006年8月28日因抢险救灾光荣牺牲，时年42岁。2007年3月被山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追授为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；2010年12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追授为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一级英雄勋章。

2006年8月28日夜，苍山县普降暴雨，几个小时降雨量达150毫米，河水暴涨，波涛汹涌。29日早7时，吴坦河长城段八大洼排灌站涵洞形成倒灌，千亩良田被淹，如不及时堵住涵洞，洪水将会冲向西王庄、冯村等部分村庄，数百间农房及近万名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将受到严重威胁，现场情况已经十分危急。险情就是命令！苍山县长城镇冯村民兵队员甄思洪接到村里发出的抢险信息，立刻放下刚端起的饭碗，不顾昨天还打着吊针的虚弱身体，就驾驶着自己的拖拉机赶到了抗洪现场，立刻投入到抗洪抢险的战斗中。

当时，由于河内水流湍急，从岸上投下去的沙袋眨眼之间就被洪水冲走，而且水位越来越高，随时都有冲破堤

坝席卷村庄的危险。甄思洪看在眼里、急在心里，急忙和大家一起扛起沙袋直奔涵洞而去。开始，他试图用身体去堵洪水，所以纵身跳进水中，但由于水势凶猛，涵洞处水情相当复杂，甄思洪不慎被漩涡吸入，不幸罹难，年仅42岁。

危难时刻，方显英雄本色。当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面临威胁时，甄思洪首先想到的不是自己的安危，而是奋不顾身地冲进洪水之中，用自己的生命谱写了一曲感天动地的正气之歌。他在危难时刻表现出来的凛然大义，敢于为党和人民的利益牺牲一切的奉献精神让人们肃然起敬。

甄思洪生前遵纪守法、乐善好施、助人为乐，时刻都能把集体和他人利益放在心上。他所居住的村子由于地处低洼，每当雨季来临洪水就要泛滥，而村里的每次抗洪抢险，甄思洪都是英勇无畏、冲锋在前，表现出高度的集体主义精神和高尚的道德情操。在日常的生活中，甄思洪一身正气，敢于同坏人坏事作斗争，1992年7月曾在与村民一起站岗巡逻时抓获一盗窃团伙，为维护当地的社会治安做出了宝贵的贡献。甄思洪因抗洪抢险光荣牺牲后，村里的小学教师马向明曾对人们说：“思洪一直就是个闲不住的人，他这次身体不适本来在家里养病，是可以不去参加抢险的，可他听到村里的抢险动员就坐不住了，硬是主动站了出来、跳了下去，最后为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。”

为了表彰甄思洪同志的英雄事迹，2007年1月，苍山



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追授他为“苍山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；2007年3月23日，在济南召开的全省见义勇为表彰大会上，山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追授他为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；2010年12月，临沂市人大常委会追授他为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一级英雄勋章。

（张西民 左向上）